

证券代码：002340

证券简称：格林美

公告编号：2011-050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荆门市物资总公司（以下简称“荆门物资”）本着平等互利双赢原则，经过友好协商，达成共识，共同为建设先进的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利用中心在“市场开拓、产业整合、股权合作”等方面开展合作，双方于2011年10月31日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协议”）。

荆门物资是荆门市国资委下属的全资公司，荆门物资下属的荆门市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公司主要从事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废旧钢材回收、加工、销售、集贸市场物业管理服务，是荆门市唯一一家具有国家认证从事报废汽车回收拆解资格的国有企业。

本协议的双方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协议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荆门市物资总公司

公司住所：荆门市长宁大道28号

法定代表人：张炜

注册资本：4300万元

公司类型：全民所有制

经营范围：黑色金属、有色金属材料（不含国家专控商品）、建材、炉料、机电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和专项规定项目）、橡胶、塑料及制品、五金交电产品、农副产品销售；房屋租赁，水产养殖。

三、合作目标

通过本次战略合作能够实现资金、技术、市场服务等领域的优势互补，联合打造开发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市场，获取更多的市场份额，延伸报废汽车循环再利用产业链，创造更大的商业价值。

四、合作内容

1、制定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循环再利用产业战略发展规划，就市场开拓、产业整合、股权合作进行全方面合作，建设世界先进的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利用中心。

2、双方同意在相关条件具备且荆门物资取得其主管部门的批准后，对荆门物资所属的荆门市报废汽车回收拆解公司进行股权重组，双方约定在荆门物资取得其主管部门的批准后，公司采取对荆门物资股权收购或者增资扩股方式（控股比例在51%以上）进行合作，具体股权设置方式及比例由双方后续商定。

3、双方基于本协议确立的各项原则，组建工作小组，处理涉及合作的各种前期事务，在双方友好协商后，在后续工作推进中协商另行签订协议。

五、其他

此协议属于框架性协议，由于具体的合作开发项目尚未确定，相关项目合作协议尚需另行签署并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双方合作还存在不确定性，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合作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二日

备查文件：《荆门市物资总公司与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